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附註1)  
二零一三年

預期定價日(附註2)..... 十二月四日(星期三)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u-banquetgroup.com](http://www.u-banquetgroup.com) (附註3) 公佈配售價

及配售踴躍程度..... 十二月九日(星期一) 或之前

向承配人配發配售股份..... 十二月九日(星期一) 或之前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附註4)..... 十二月九日(星期一) 或之前

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十二月十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 附註：

1.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配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配售的架構及條件」。倘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u-banquetgroup.com](http://www.u-banquetgroup.com) 刊登公佈。
2. 定價日(即釐定配售價的日期)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三)或前後或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譽宴(張氏))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倘基於任何理由，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譽宴(張氏))未能於定價日前就配售價達成一致，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
3. 網站或其所載任何資料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一部份。
4. 向承配人配發及發行的配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或之前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的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指定的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賬戶持有人的股份賬戶。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股票將僅當配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時及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未獲終止時，方才有效。

有關配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請參閱「配售的架構及條件」。